

意外傷害 措手不及
銅板保費 保障升級

XMBN 傷害保障

全球人壽新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一天不到 4 元*，即享傷害實支+住院日額雙保障!

傷害實支

一般傷害實支限額	重大傷害住院(註1)實支限額提高為
2萬元	4萬元

住院日額

一般傷害住院每日給付	重大傷害住院(註1)每日給付提高為	完全骨折未住院每日給付(註2)
1,000元	2,000元	500元

*以職業類別第1類，保險金額2萬元為例，年繳標準保險費1,225元，一日保險費約3.4元。

註1:重大傷害住院係指住院期間內入住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治療。註2:按骨折別所定日數對應之完全骨折日數給付。

- 本商品無提供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 本附約的保險期間為一年，保險期間屆滿前，要保人與本公司雙方無反對之意思表示者，於本公司收取續保保險費後，本附約視為續保，續保之始期以原附約屆滿日之翌日零時為準。本附約續保時，按續保生效當時依規定陳報主管機關之費率為準。本商品保險期間屆滿後不保證續保，且保單條款具有費率調整約定內容，經本公司同意續保後，本公司將依續保生效當時陳報主管機關之費率重新計算保險費，並不保證費率。
- 如被保險人不以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對象身分接受治療；或前往不具有全民健康保險之醫院或診所治療者，致各項醫療費用未經全民健康保險給付，本公司依被保險人實際支付費用之70%給付，惟仍以保單條款約定之限額為限。
- 完整商品內容、給付限制與理賠實際情形以保單條款約定為準。

商　品　名　稱：全球人壽新傷害醫療保險附約(XMBN)
備查日期及文號：112年5月22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120522002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13年7月12日依113.6.28金管保壽字第11304207572號函修正
給　付　項　目：傷害住院日額保險金、傷害醫療保險金

※ 欲詳細瞭解本商品銷售之其他應注意事項及本公司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本公司服務據點或至網址www.transglobe.com.tw查詢，並請參閱本簡介末頁之注意事項。

保險範圍

完整商品內容及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給付項目	說明	保障內容
傷害醫療保險金[註]	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180日以內，經登記合格的醫院或診所治療者，本公司就其實際醫療費用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	同一次傷害，限額保險金額1倍。 ※ 入住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治療者，該次限額提高為保險金額2倍。
傷害住院日額保險金	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180日以內，經登記合格的醫院治療者，就其住院日數給付。(每次傷害給付日數不得超過90日)	保險金額5% x傷害住院日數。 ※ 住院期間內入住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治療，每日加計保險金額5%。 (加護病房或燒燙傷中心住院日數合計不得超過30日)
	若蒙受骨折未住院治療者，或已住院但未達骨折別所定日數表，其未住院部分本公司按骨折別所定日數(見下表)乘以保險金額的2.5%給付。合計上述住院日數後之給付日數以按骨折別所訂日數為上限。	未住院 完全骨折：保險金額x 2.5% x完全骨折日數x1 不完全骨折：保險金額x 2.5% x完全骨折日數x1/2 骨骼龜裂：保險金額x 2.5% x完全骨折日數x1/4

註：符合以下情形之一者，不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一、已獲得全民健康保險給付之部分。二、已獲得其他傷害醫療費用保險以實支實付給付者，但非以醫療費用收據正本、依其他法令投保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而獲得傷害醫療費用之實支實付給付者不在此限。

- 受益人申領本附約各項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一、保險金申請書。二、保險單或其謄本。三、醫療診斷書或住院證明；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但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醫師時，不得為被保險人出具診斷書或住院證明。）四、醫療費用收據正本。但如為電子文件，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紙本文件。五、受益人之身分證明。
- 骨折是指骨骼完全折斷而言。如係不完全骨折，按完全骨折日數1/2給付；如係骨骼龜裂者按完全骨折日數1/4給付，如同時蒙受下列二項以上骨折時，僅給付一項較高等級的傷害住院日額保險金。

骨折部分	完全骨折日數	骨折部分	完全骨折日數
1.鼻骨、眶骨(含顴骨)	14天	11.骨盤(包括腸骨、恥骨、坐骨、薦骨)	40天
2.掌骨、指骨	14天	12.頭蓋骨	50天
3.蹠骨、趾骨	14天	13.臂骨	40天
4.下顎(齒槽醫療除外)	20天	14.橈骨與尺骨	40天
5.肋骨	20天	15.腕骨(一手或雙手)	40天
6.鎖骨	28天	16.脛骨或腓骨	40天
7.橈骨或尺骨	28天	17.踝骨(一足或雙足)	40天
8.膝蓋骨	28天	18.股骨	50天
9.肩胛骨	34天	19.脛骨及腓骨	50天
10.椎骨(包括胸椎、腰椎及尾骨)	40天	20.大腿骨頸	60天

投保規則

以下內容為投保規則之摘要，詳細內容請以本公司最新版新契約投保規則為準

- **繳費年期**：一年期
- **保險期間**：一年(可繳費至80歲，續保有效至81歲之保單週年日)
- **投保限額**：最低保額1萬元，累積最高保額5萬元。(投保金額以「萬元」為增加單位)
- **投保年齡**：0歲~70歲
- **繳費方式/繳別**：同主契約

注意事項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且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26%(含1%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率)；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保險之給付金額。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質課稅相關實務案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說明。●本簡介因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本商品幣別：新臺幣●全球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將依被保險人實際接受之治療情形，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及評估是否為一般醫療常規行為，審核其醫療必要性。

全壽行宣A115171 115.09 PM

保險常見 3 大詐騙模式

全球人壽 教您如何防詐



境外保單要小心

公司名稱為英文、條款以英文為主、沒有商品銷售文號、匯款至國外帳戶

偽冒保單要查證

至保險公司官網查詢、撥打保險公司客服專線確認

釣魚簡訊要注意

不理會、不要點、要查證、開啟垃圾訊息阻擋功能

Message

防範簡訊詐騙!

全球人壽推出官方簡訊簡碼

6 8 6 6 8

※看到全球人壽官方簡訊簡碼，您可安心點選!

如遇有疑問可撥打

警政署165反詐騙專線

或本公司客服專線

(02)6622-6258

全球人壽關心您



全球人壽教您如何防詐騙